

饭店关门代金券怎么办？预付消费需谨慎



千
芳
百
计

主持人:刘芳

消费者花钱购买了消费代金券,可是当消费者前往消费时却发现商家关门了,眼看着手里的消费代金券就变成了废纸。那么遇到这种情况消费者该怎么办呢?

昨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自治区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了解到这样一起消费纠纷。一消费者投诉反映2021年9月份,他在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尼尔基镇一火锅店共购买25张30元的代金券,使用期是一年。2022年4月份商家关门,该消费者联系商家退款,商家不但没有解

决还挂断了该消费者的电话。消费者无奈向莫力达瓦旗消费者投诉调解办公室寻求帮助,希望商家退还代金券费。

莫力达瓦旗消费者投诉调解办公室工作人员接到投诉后,经调查核实,消费者反映的情况属实,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条款约谈了经营者,要求经营者解决消费者诉求,经过调解最终经营者退回未消费的代金券费共计750元。

自治区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就此案表示,消费者虽未与经营者签订书面合同,但构成事实上的服务合同关系,经营者应按照约定提供服务,经营者因经营不善而将企业注销,未按约定提供服务,应承担违约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

护法》第五十三条规定“经营者以预收款方式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应当按照约定提供。未按照约定提供的,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履行约定或者退回预付款,并应当承担预付款的利息、消费者必须支付的合理费用。”

因此,建议消费者在选择预付消费方式时要注意以下几点:第一、要谨慎选择商家,尽量选择规模大、信誉好、经营状况良好的商家。第二、消费时要仔细审阅与商家签订的书面协议,明确预付款消费卡的功能、使用范围、有效期限、退款条件、违约责任等细节,特别要注意终止服务、转让等限制性条款的约定。第三、是要考虑商家推出的服务项目是否适合自己,理性消费。

孩子“生长痛”是怎么回事？



有
医
说
医

主持人:李娟

在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的儿童保健门诊,总会见到家长急匆匆地带着孩子来看医生。医生快给看看:“孩子没摔跤也没磕碰,最近这段时间总是喊腿疼,有时候膝盖也不舒服,尤其是到了晚上,甚至会哭闹,严重影响睡眠,这是怎么回事?”

市妇幼保健院住院医师陈霞介绍,在无任何外伤情况下,儿童的膝关节周围或小腿前侧出现疼痛,疼痛部位活动正常,局部组织无红肿、压痛。它是儿童生长期特有的一种生理现象,好发于2至12岁的健康儿童,故称为“生长痛”。

“生长痛的病因迄今尚未十分明确,目前普遍认为可能是以下机制所致。例如牵拉性疼痛,生长痛可能是因儿童长骨生长较快,与局部肌肉和筋膜、肌腱等的生长发育不协调而导致的牵拉性疼痛。同时,与过度活动也有关系。孩子长期活动过度或超负荷运动,产生的乳酸等代谢产物较多聚集于神经肌肉间隙,刺激神经末梢,引起肌肉酸痛。如果孩子骨密度低及情绪障碍等心理因素也可能引发生长痛。”陈霞表示。

陈霞建议,家长可以帮助孩子转移注意力。晚上可以多花时间来陪伴孩子,可以采取讲故事或者玩游戏等方式来分散孩子的注意力,让孩子忽略自身的疼痛感。也可以进行局部热敷、按摩,用热毛巾对疼痛部位进行热敷或者按摩。如果孩子活动量较大,可以通过睡前热水泡脚、热毛巾敷小腿、膝盖等方式预防疼痛。在日常生活中要减少剧烈活动。孩子出现生长痛不需要限制活动,但如果疼痛比较厉害时,应该注意让孩子多休息,让肌肉放松,避免剧烈活动。同时要注意补充营养,可以让孩子多摄取可以促进软骨组织生长的营养素,如牛奶、核桃、鸡蛋等。同时注意均衡饮食,补充孩子生长发育中所需的各种维生素和微量元素。中医推拿也可以起到缓解疼痛的作用,通过局部推拿促进气血循环,以促进肌肉肌腱等软组织的生长速度,达到通则不痛的效果。

值得注意的是,不要把孩子所有的腿疼都归为“生长痛”。“腿疼”只是一种临床症状,需根据个体情况与外伤骨折、关节炎、滑膜炎、骨结核、骨肿瘤、血液系统恶性肿瘤等疾病导致的骨痛鉴别。家长应注意,如果孩子出现长期疼痛,且疼痛部位固定、持续时间久、进行性加重、伴随其他不适症状等情况时要及时去医院就诊。



味
味
1+1

主持人:许婷

还河面一片清澈



在满都海公园内,工作人员正在进行河道内的清理工作,每日将河面上的杂物、植物碎屑等打捞干净,还河面一片清澈。

将捡来的物品丢弃是否需要承担赔偿责任？

法官提醒:妥善保管、返还遗失物是每位公民应当遵守的道德和法律义务



平
安
365

主持人:安娜

不久前,家住新城区一小区的梅女士外出就餐过程中,不慎将花费八千元购买的手机遗落在一家小餐馆里。待其发现手机遗失返回寻找时,饭店老板却表示并未捡到过手机。梅女士无奈离开,之后通过手机定位功能,确定了丢失手机就在该餐馆内。次日一早,梅女士再次前往该餐馆寻找手机,这一次,餐馆老板气愤表示,确实捡到过一部手机,但前一天夜间已经被其丢弃到路边的垃圾桶内无法找回。见协商不成,梅女士选择通过法律途径维权。

那么,承认捡到梅女士手机的餐馆老

板是否需要承担赔偿责任?就此,新城区人民法院法官表示,在日常生活中,遗失或者拾得遗失物品的事情并不少见。然而,作为拾遗者,千万不能因贪图小便宜而将捡来的物品占为己有,否则可能会构成犯罪或者需承担相关的民事责任。因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百一十四条:拾得遗失物,应当返还权利人。拾得人应当及时通知权利人领取,或者送交公安等有关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百一十六条:拾得他人遗失物品应当送交有关部门,有关部门在遗失物被领取前,应当妥善保管遗失物。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致使遗失物毁损、灭失的,应当承担民事责任。因此,不管餐馆老板拾得他人手机后故意丢弃还是拒不归还,均违反法律规定,应当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法官提醒:妥善保管、返还遗失物是每位公民应当遵守的道德和法律义务。